

证券代码：839428

证券简称：苏州诺升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诺升功能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苏州诺升功能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775418779F	
承诺主体名称	黄炯炯	
承诺主体类型	☐ 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_____	
承诺来源	☐ 权益变动 ☐ 收购 ☐ 整改 ☒ 日常及其他_____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_____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	
承诺履行期限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的 36 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的 36 个月期满日	

二、 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黄炯炯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承诺主体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黄炯炯承诺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之日起 36 个月内，对回购相对人提出的回购请求，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1、 回购相对人：回购相对人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在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未参加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议案投同意票的股东；

(3)、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向公司寄送有效的书面申请材料，要求控股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4)、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股东；

(5)、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6)、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者该情形尚未终结。

2、回购承诺期间：终止挂牌之日起 36 个月内；

3、回购请求方式：异议股东申请回购的期限为自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终止挂牌决议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异议股东应当在

此期限内将书面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异议股东的身份证/营业执照签章复印件，并署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的所持股份交易流水单或其他证明文件，通过快递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若公司在上述期限内未收到异议股东书面申请材料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炯炯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4、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上限：回购价格拟不低于回购相对人取得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由双方协商确定。回购的数量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登记的股份数量为限。

5、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均有权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 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炯炯做出上述承诺。

四、 其他说明

无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对异议股东股票回购的承诺书》

苏州诺升功能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